

镇江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协助编制《镇江市绿色建筑示范城市 中期评估报告》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近期，省住建厅、省财政厅将组织专家对镇江市绿色建筑示范城市（以下简称“示范城市”）进行中期考核，为全面掌握示范城市任务目标推进情况，高质量地编制《镇江市绿色建筑示范城市中期评估报告》，我办将于7月19日-7月25日赴各有关单位了解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。

请各单位给予积极配合，依据《关于印发镇江市绿色建筑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镇政办发〔2015〕104号）、《关于下达2016年镇江市绿色建筑示范城市重点任务分解的通知》（镇政办函〔2016〕71号），协助提供相关文件、台账等资料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安排相关业务处室予以工作对接。

联系人：卢镇，联系电话：0511-85581833、18952801939

镇江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6年7月18日

